

五部门联合发布刑诉制度改革意见 推进“以审判为中心” 不得强迫任何人证实自己有罪

本报讯 综合新华社等报道:近日,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安全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的意见》,旨在改革完善刑事诉讼制度。意见强调,完善讯问制度,防止刑讯逼供,不得强迫任何人证实自己有罪。

改革意见共 21 条,围绕冤假错案暴露出的有罪推定等错误司法理念不同程度存在,关键性诉讼制度未能真正落到实处,侦查、起诉、审判等职能作用未能得到充分发挥等问题,有针对性地贯彻证据裁判要求、规范侦查取证、完善公诉机制、发挥庭审关键作用、尊重和保障辩护权和当事人诉讼权利义务等方面提出改革举措。

意见强调,未经人民法院依法判决,对任何人都不得确定有罪。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和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应当分工负责,互相配合,互相制约,保证准确、及时地查明犯

罪事实,正确应用法律,惩罚犯罪分子,保障无罪的人不受刑事追究。

意见明确,人民法院作出有罪判决,对于证明犯罪构成要件的事实,应当综合全案证据排除合理怀疑,对于量刑证据存疑的,应当作出有利于被告人的认定。意见还提出探索建立重大案件侦查终结前对讯问合法性进行核查制度、建立法律援助值班律师制度等。

看点一

非法收集的言辞证据应予以排除

《意见》规定,未经人民法院依法判决,对任何人都不得确定有罪。严格按照法律规定的证据裁判要求,没有证据不得认定犯罪事实。

值得注意的是,在对证据的收集方面,《意见》提出要探索建立命案等重大案件检查、搜查、辨认、指认等过程录音录像制度。

侦查机关应当依法收集证据。对采取刑

讯逼供、暴力、威胁等非法方法收集的言辞证据,应当依法予以排除。侦查机关收集物证、书证不符合法定程序,可能严重影响司法公正,不能补正或者作出合理解释的,应当依法予以排除。

看点二

重案侦查终结前核查讯问合法性

《意见》规定,完善讯问制度,防止刑讯逼供,不得强迫任何人证实自己有罪。逐步实行对所有案件的讯问过程全程同步录音录像。

探索建立重大案件侦查终结前对讯问合法性进行核查制度。对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和人民检察院侦查的重大案件,由人民检察院驻看守所检察人员讯问犯罪嫌疑人,核查是否存在刑讯逼供、非法取证情形,并同步录音录像。经核查,确有刑讯逼供、非法取证情形的,侦查机关应当及时排除非法证据,不

得作为提请批准逮捕、移送审查起诉的根据。

在案件侦查终结前,犯罪嫌疑人提出无罪或者罪轻的辩解,辩护律师提出犯罪嫌疑人无罪或者依法不应追究刑事责任的意见,侦查机关应当依法予以核实。

看点三

证人对定罪量刑影响重大应出庭

于证人出庭作证,《意见》也明确提出,要提高出庭作证率,公诉人、当事人或者辩护人、诉讼代理人对证人证言有异议,人民法院认为该证人证言对案件定罪量刑有重大影响的,证人应当出庭作证。

在对出庭证人保护方面也做了专门规定,健全证人保护工作机制,对因作证面临人身安全等危险的人员依法采取保护措施。建立证人、鉴定人等作证补助专项经费划拨机制。完善强制证人到庭制度。

本报记者走访最高法第二巡回法庭

挂牌近两年
收案1783件

本报沈阳今日电 (记者 鲁明)2015 年 1 月 31 日,最高法院第二巡回法庭在辽宁沈阳揭牌成立,昨天首度向公众敞开大门。本报记者亲历第二巡回法庭的接访和庭审现场,了解到从认定首起虚假诉讼到开出第一例失信罚单,再到提审聂树斌案,第二巡回法庭挂牌近两年,交出了一份满意的“出巡”成绩单。

家门口的最高法

作为最高法的派出机构,巡回法庭并非独立的法院,它在审级上等同于最高法。巡回法庭的法官均来自最高法,判决效力等同于最高法判决,均为终审判决,因此被视为“开在老百姓家门口的最高法”。

第二巡回法庭巡回区为辽宁、吉林、黑龙江,受理三省跨行政区域的重大行政与民商事案件。巡回法庭的运行最大程度地便民,例如设立诉讼服务中心,方便当事人提交诉讼材料和证据等。

在东北三省,巡回点已经成为第二巡回法庭的一张名片,这也让作为“家门口的最高法院”的巡回法庭更加便民利民。哈尔滨、齐齐哈尔、大连等 11 个中级人民法院都是第二巡回法庭的巡回点。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法庭已开展巡回审判活动 394 次,累计参与



故宫消防演习

模拟太和殿遭“雷击”

10 月 10 日是故宫博物院院庆日,故宫当日举行史上最大规模太和殿消防实兵演习。演习假定太和殿遭到雷击,发生“火灾”后的处置情况。图 IC

南京六合200多条眼镜蛇“出逃”

本报讯 南京消息:昨天晚上,一则消息在南京人的朋友圈和微信群里疯传,网传消息称:六合雄州街道山北村一个农庄私自养眼镜蛇,几天前突然跑出来了,估计二三百条。

昨晚六合官方通报此事称,8 月 26 日至 8 月 29 日,六合区春益养殖合作社发现有 200 多条幼蛇外逃后,陆续捉回,打死幼蛇约 150 条,仍有 50 多条下落不明。10 月 8 日,有村民在家中发现一条眼镜蛇,并将其打死。10

月 10 日,相关部门接到报告后开展应急处置。目前,已从上海紧急调运防蛇血清。雄州街道、横梁街道连夜组织人员,准备于 11 日早上对春益养殖方圆 5 公里范围,开展地毯式搜寻、处置外逃的蛇。

六合区委宣传部相关负责人表示,幼蛇长约 20 多厘米,毒性不如成年蛇大,不必恐慌,而且咨询过专家,该品种眼镜蛇属于热带蛇,南京的气候条件,它们是过不了冬天的,目前还将继续组织人员搜捕。(扬子)

第一书记奋战在脱贫攻坚第一线

2015 年 4 月,中央组织部、中央农办、国务院扶贫办联合印发《关于做好选派机关优秀干部到村任第一书记工作的通知》,从全国层面部署推动选派第一书记工作。2016 年 5 月,中央组织部在宁夏召开集中连片贫困地区抓党建促脱贫攻坚工作座谈会,对第一书记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目前,全国共有 18.8 万名第一书记奋战在脱贫攻坚第一线,实现了党组织软弱涣散村和建档立卡贫困村全覆盖。广大第一书记被群众誉为“党派来的好干部”“脱贫致富的领路人”。

把贫困村最需要的干部派下去

选得准,才能干得好。各地严格标准和程序,因村选派优秀干部,实现全面覆盖、精准配对、人岗相宜。

选派范围做到“两个全覆盖”。各地按照党组织软弱涣散村和建档立卡贫困村全覆盖的要求选派第一书记,对原中央苏区、革命老区、边疆民族地区、灾后恢复重建地区也做到应派尽派。人选条件坚持质量第一。各地重点

从各级机关优秀年轻干部、后备干部,国有企业、事业单位的优秀人员中选作风好的人、选能担当的人。

紧贴农村需求因村选派。富裕村、条件好的村大多是相似的,而贫困村、基础薄弱村各有各的困难。各地各单位坚持从实际出发,因村施策,贫困村需要什么样的人,就把那方面的人派过去。

留下一支“永不走的工作队”

广大第一书记带着任务、带着责任、带着重托,认真履职尽责,主动与村“两委”协调配合,尊重、发挥村干部特别是村党组织书记的积极性,帮助理清工作思路、完善工作机制、解决实际困难,留下一支“永不走的工作队”。

农村要发展,农民要致富,关键靠支部。广大第一书记坚持把建强村党支部作为首要

任务,着力增强任职村班子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打通精准扶贫的“最后一公里”。各级选派第一书记立足村情实际,发挥自身优势和任职村资源产业优势,积极做好结合文章,通过培育产业、引进项目、争取政策等多种方式,普遍为任职村找准脱贫增收的路子。

好书记是选出来的,也是管出来的。各地普遍建立健全机制,加强对第一书记管理考核,督促第一书记扎根农村、履职尽责。

保障支持,激发动力鼓干劲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第一书记在一线打硬仗,需要各方的保障支持。各地各单位积极落实第一书记有关待遇,健全激励保障机制,加大经费投入和支持力度,帮助解决工作、生活困难,解除干事创业的后顾之忧。

加强培训指导。2016 年初,中央组织部会

同国务院扶贫办连续在河南、贵州、甘肃举办 3 期示范培训班,对中央和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选派的第一书记进行全员集中轮训。

解决后顾之忧。各地各单位关心关爱第一书记,任职期间原单位职级、工资和福利待遇不变,到村工作期间,由派出单位给予适当生活补贴,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各地还普遍从财政资金中安排工作经费,从扶贫资金中安排帮扶经费,让第一书记“有钱办事”。

“扶贫开发到了攻克最后堡垒的阶段。”习近平总书记在今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东西部扶贫协作座谈会上,再次发出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动员令。各广大第一书记要在这场攻坚战中冲锋陷阵、建功立业,为确保到 2020 年所有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一道迈入全面小康社会作出应有贡献!

据新华社北京 10 月 10 日电